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General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中国通才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5)

**澄清公告
將於2026年1月15日舉行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茲提及中国通才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5年12月24日的通函（「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將於2026年1月1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原代表委任表格中出現不慎導致的手文之誤，本公司謹此澄清，原代表委任表格所載的第1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交股東省覽及批准。

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英文及中文版本中所載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本澄清公告乃對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補充，應與其一併閱讀。

為方便本公司股東（「股東」）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原代表委任表格所載的第1項普通決議案進行表決，本公司已修訂原代表委任表格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已於2025年12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尚未填妥、簽署並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並有意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須填妥、簽署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證之副本)，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至少48小時(即2026年1月13日下午4時正)，或於任何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至少48小時，一併遞交至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在此情況下，股東應使用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且不應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為免生疑問，已填妥並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應注意，股東所提交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將被撤銷並視為無效。有意以委任方式表決的股東，以及已提交經填妥的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應改為使用及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謹此提醒股東，填妥並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或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個人意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期會議(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股東如欲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則該文件將視為已撤銷。

承董事會命
中国通才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張志偉

香港，2025年12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志偉先生、牛小軍先生及張中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志宏先生、胡玉亭先生、王志華先生及胡斌紅先生。